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一、公司名稱：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三、發行公司債之種類、金額、利率、發行條件、公開承銷比例、承銷及配售方式：
- (一)種類：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二)金額：發行總額為新臺幣參拾億元整。
- (三)利率：固定年利率 0.79%。
- (四)發行條件：
1. 名稱：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2. 發行總額：新臺幣參拾億元整。
 3. 票面金額：新臺幣壹佰萬元整壹種。
 4. 發行期限：五年期，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2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16 年 1 月 12 日到期。
 5. 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6. 還本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乙次還本。
 7. 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本公司債付息金額每壹佰萬元票面金額債券付息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計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遲延利息。
 8. 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為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9. 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 (五)公開承銷比例：百分之百對外公開承銷。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委託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洽商銷售)。
- (七)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可能產生效益概要：係用於償還債務，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為鎖定資金成本，提高中長期資金來源及強化財務結構，請參閱本文第 3 頁至第 7 頁。
-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承銷費用：新臺幣 3,000 仟元整。
- 其他費用：約新臺幣 750 仟元整。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股票面額：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整。
- 九、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
-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s://www.unimicron.com/>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編製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資本來源	金額(新臺幣仟元)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80,000	1.22%
現金增資	896,000	6.07%
盈餘轉增資	5,489,581	37.21%
資本公積轉增資	446,921	3.03%
合併增資發行新股	7,019,286	47.5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442,272	9.78%
註銷股份	(810,097)	(5.4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8,640	0.60%
實收資本額	14,752,603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財務部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三)索取處所：本公司財務部

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179 號或透過網路下載檔案 (<http://mops.twse.com.tw>)

三、公司債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fubon.com/securities/home
地址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69 號 3、4 樓	電話	(02)8771-6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ctbcbank.com
地址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	02-66365566

六、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honsec.com.tw
地址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電話	(02)7719-88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taiwanratings.com
地址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67 號 2 樓	電話	(02)2175-6800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漢期		
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	(02)2729-6666
網址	http://www.pwc.tw		
律師事務所名稱	宏鑑法律事務所		
律師姓名	余欣慧		
地址	台北市 105 敦化北路 205 號金融大樓 12 樓	電話	(02)2715-0270
網址	http://www.chenandlin.com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漢期、林雅慧		
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	(02)2729-6666
網址	http://www.pwc.tw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	沈再生	代理發言人姓名	徐興源
職稱	財務部總經理	職稱	財務部副部長
電話	03-350-0386 *11819	電話	03-350-0386
電子郵件信箱	IR@unimicron.com	電子郵件信箱	zoe_hsieh@unimicron.com

十三、公司網址：www.unimicron.com

目 錄

	頁次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1
貳、發行辦法-----	2
參、資金用途-----	3

附錄一、本次發行公司債之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附錄二、證券承銷商總結意見

附錄三、證券承銷商出具不收取退佣之聲明書

註：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二十條，發行人申報發行普通公司債，如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者，所檢具之公開說明書編製內容，應依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六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14,752,603 仟元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179 號	電話：(03)350-0386
設立日期：79 年 01 月 25 日	網址：www.unimicron.com	
上市日期：91 年 8 月 26 日	上櫃日期：87 年 12 月 9 日	公開發行日期：79 年 10 月 11 日
管理股票日期：無		
負責人：董事長 曾子章 總經理 李嘉彬、郭政輝	發言人：沈再生 代理發言人：徐興源	職稱：財務部總經理 職稱：財務部副部長
股票過戶機構：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7719-8899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02)8771-6888	網址：www.fubon.com/securities
債券承銷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69 號 3、4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林雅慧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無	電話：-	網址：-
	地址：-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75-6800	網址：http://www.taiwanratings.com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67 號 2 樓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input type="checkbox"/> ；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110 年 6 月 22 日 評等等級：twA
	本次發行公司債：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9 年 6 月 19 日(任期：三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4.31 % (110 年 11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 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0 年 11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董事長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曾子章	13.30%
董事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簡山傑	13.30%
董事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啟東	13.30%
董事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簡誠謙	0.31%
董事	林庭裕	0.00%
董事	謝炎盛	0.70%
獨立董事	陳來助	0.00%
獨立董事	李亞菁	0.00%
獨立董事	王聖煌	0.00%
工廠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173、179 號	電話：03-350-0386	
新竹縣新豐鄉中崙村 290 號	03-599-5899	
桃園市中壢區中園路 192-3 號	03-451-1251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工業區合江路 12 號	03-461-4900	
桃園市中壢區合圳南路 2 號	03-461-4833	
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470 巷 21 號	03-324-8889	
桃園市大園區民權路 5 號	03-386-9979	
聯絡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179 號	電話：03-350-0386	
主要產品：PCB 製造、IC 加工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內銷 21% 外銷 79%	不適用	
風險事項	不適用	
	參閱本文之頁次	
	不適用	
去(109)年度	營業收入：87,892,821 仟元 買賣業：- 加工業：- 製造業：87,892,821 仟元 稅前純益：6,234,105 仟元 每股盈餘：3.74 元	不適用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臺幣參拾億元整	
發行條件	100%公開承銷，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五年期，發行金額為新臺幣參拾億元整，票面利率 0.79%，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乙次還本。(參閱本文第 2 頁)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資金用途：償還債務。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鎖定資金成本以降低利率波動風險，提高中長期資金來源及強化財務結構。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111 年 1 月 3 日	刊印目的：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頁次：無		

註：如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與現任簽證會計師不同者，尚應列示刊印時現任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等資訊

貳、發行辦法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經呈奉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債字第 11000143721 號函申報生效發行公司債，訂定發行辦法如下：

- 一、債券名稱：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11年度第1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 二、發行總額：新臺幣參拾億元整。
- 三、票面金額：新臺幣壹佰萬元整。
- 四、發行價格：本公司債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五、發行期限：五年期，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2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16 年 1 月 12 日到期。
- 六、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 0.79%。
- 七、還本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乙次還本。
- 八、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本公司債付息金額每壹佰萬元票面金額債券付息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計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遲延利息。
- 九、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為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十、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 十一、受託人：本公司債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十二、還本付息代理機構：本公司債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還本付息事宜，並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債券所有人名冊資料，辦理本息款項劃撥作業，並由還本付息代理機構製作扣繳憑單，寄發予債券所有人。
- 十三、承銷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
- 十四、通知方式：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公告之。
- 十五、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參、資金用途

一、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一) 資金來源：

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2.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參拾億元整。
3. 資金來源：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總額為新臺幣參拾億元整。
4. 計畫項目及預定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償還債務	111 年第一季	3,000,000	111 年度第一季
			3,000,000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規定，應揭露事項：

1. 公司名稱：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參拾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壹種。
3. 公司債之利率：固定年利率 0.79%。
4.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本公司債發行期限五年期，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乙次還本。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本公司債付息金額每壹佰萬元票面金額債券付息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計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遲延利息。
4.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本公司債發行期限五年期，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乙次還本。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本公司債付息金額每壹佰萬元票面金額債券付息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計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遲延利息。
5.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 (1) 本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還款項來源，將由自有資金、營業收入、銀行借款、貨幣市場或資本市場籌資方式支應，並依代理還本付息合約之規定，於還本付息日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以備兌付到期本金、利息。
 - (2) 為確保償債款項來源無虞，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所擬支應款項來源，除備供提撥標的之公司債支付本息外，所為運用標的將注意評估其風險及必要性。
 - (3) 本公司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6.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本公司債資金用途為償還債務，預計於 111 年度第一季運用完畢。
7.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截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債未償餘額共計新臺幣 8,000,000 仟元整(截至 110 年 12 月 27 日止，公司債未償餘額共計新臺幣 8,000,000 仟元整)。
8. 公司債發行價格：本公司債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9.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本公司章程額定股本總額為新臺幣

- 20,000,000 仟元整，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普通股 1,504,732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5,047,323 仟元整。(截至 110 年 12 月 27 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普通股 1,475,26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4,752,603 仟元。)
10.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之餘額：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為新臺幣 60,104,682 仟元整。
 11.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不適用。
 12.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本公司債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全權之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
 13.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不適用。
 14.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依簽訂之承銷契約辦理相關承銷及應募事宜。
 15.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16.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17.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無。
 18.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不適用。
 19.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不適用。
 20. 董事會之議事錄：第十二屆第十四次董事會(110 年 10 月 26 日)。
 21.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無。
 22. 公司債之簽證機構及約定事項：本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
 23. 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長期發行人信用評等：
 - 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 信用評等日期：110 年 6 月 22 日。
 - 信用評等結果：twA。

(三) 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可行性評估：

本次發行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且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承銷商全數包銷，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必要性評估：

目前國內公債利率處於歷史相對低檔，此時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減少利率變動風險，強化財務結構，有助於本公司資金調度穩定性，進而提升未來資金調度彈性，降低景氣循環對本公司籌資及理財活動之衝擊，目前國內長、短期利率價差仍維持在較低的水準，係為發行債券的良好時機，故本次發行公司債應屬必要。

3. 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合理性評估：

本次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係為固定利率，用於償還債務，可降低利率波動風險、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改善財務結構，故本次發行之普通公司債應屬合理。

4. 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各種籌資工具籌資成本與有利不利因素比較表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債權及股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普通公司債及國內外轉換公司債等，後者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名稱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 資金調度運用彈性較大。 2. 程序簡便，公司取得資金迅速。 3. 每股盈餘無被稀釋之顧慮。 4. 利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 利息費用會影響公司獲利。 2. 融通期限通常較短。
	普通公司債	1. 每股盈餘無被稀釋之顧慮。 2. 公司債債權人不會對公司經營之掌控帶來潛在威脅。 3. 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4. 債息列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1. 利息費用會影響公司獲利。 2. 債期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還本之資金壓力。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 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2. 每股盈餘為分年稀釋。 3. 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資金壓力。	1. 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 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股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 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 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 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 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 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 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	1. 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 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 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 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 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2) 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本公司此次以發行普通公司債籌集資金，對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考量每股盈餘、資金成本及股權稀釋情形，本公司發行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金融機構短期浮動利率借款，預計可調整長短期融資結構，鎖定中長期固定資金成本，提升流動比率，強化財務結構。此方式除可掌握穩定資金來源，亦可避免經由現金增資或可轉換公司債方式所導致的每股盈餘及股權遭到稀釋的問題。由於本次係發行普通公司債，並無股本膨脹之虞，對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之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四)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參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佈之殖利率曲線與同期期指標公債暨同期期利率交換合約，再依據投資人對未來利率判斷後審慎定價。

(五)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A.本公司公司債逐年到期金額：

截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債未償餘額共計新臺幣 8,000,000 仟元整(截至 110 年 12 月 27 日止，公司債未償餘額共計新臺幣 8,000,000 仟元整)。

單位：新臺幣仟元

債券名稱	到期年月	到期金額
109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5 年 1 月	3,000,000
110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5 年 5 月	5,000,000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本次預計發行)	116 年 1 月	3,000,000

B.償還計畫：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還款項來源，將由自有資金、營業收入、銀行借款、貨幣市場或資本市場籌資方式支應。

C. 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本次發行新臺幣計價之固定利率公司債，預計用於償還債務合計新臺幣參拾億元整，部份債務雖未明顯摺節利息費用，考量目前尚屬長期利率低檔區間，本次發行除可降低利率波動風險、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外，並可提高長期資金來源及強化財務結構，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具正面助益。

單位：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註 1)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111 年度		111 年度	
					第一季		合計	
					償還 金額	減少 利息	償還 金額	減少 利息
國際票券	0.8580%	110/12/24~111/1/18	營運週轉	NTD 300,000	NTD 300,000	41	NTD 300,000	194
匯豐銀行	0.6200%	110/12/24~111/1/21	營運週轉	USD 20,000	NTD 556,000	-	NTD 556,000	-
匯豐銀行	0.6200%	110/12/17~111/1/14	營運週轉	USD 10,000	NTD 278,000	-	NTD 278,000	-
土地銀行	0.5700%	110/12/22~111/1/21	營運週轉	USD 10,000	NTD 278,000	-	NTD 278,000	-
合庫銀行	0.5603%	110/12/22~111/1/21	營運週轉	USD 20,000	NTD 556,000	-	NTD 556,000	-
合庫銀行	0.5603%	110/12/24~111/1/24	營運週轉	USD 10,000	NTD 278,000	-	NTD 278,000	-
土地銀行	0.5700%	110/12/27~111/1/27	營運週轉	USD 20,000	NTD 556,000	-	NTD 556,000	-
三菱銀行	0.7000%	110/12/22~111/1/21	營運週轉	NTD 400,000	NTD 198,000	-	NTD 198,000	-
合計					NTD 3,000,000	41	NTD 3,000,000	194

註 1：上列契約授信額度可循環使用，故到期後可申請展期，所列契約期間為最近展期期間。

註 2：USD/TWD 匯率以 110/11/30 台灣銀行即期匯率均價 27.8 計算。

註 3：減少利息係以本次發行公司債之票面利率 0.79% 與償還債務之利息差額，計算自本普通公司債發行後預計還款日(111/1/18)至上表評估截止日之利息摺節金額。

D. 目前營運資金狀況：

本公司合併報表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帳上現金及約當現金為新台幣 23,418,077 仟元，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之餘額為新台幣 15,527,805 仟元。

E. 所需資金總額與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債務	111 年第一季	3,000,000	3,000,000	-	-	-

(2) 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者，預計產生效益之具體說明：不適用。

(3) 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詳第 8 頁至第 9 頁。

110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15,614	16,142	16,602	14,245	13,466	13,606	14,637	13,803	15,699	15,192	14,655	14,929	15,614
加：非融資性收入													
營業收入	5,843	4,034	5,954	3,951	4,786	4,560	5,017	5,556	5,569	6,256	6,814	6,642	64,983
業外收入	174	123	164	514	133	1,571	343	4,121	4,791	194	454	5,804	18,385
投資收入	0	19	1	1	6	33	12	41	7	2	40	0	162
股利收入	0	0	76	0	0	0	79	0	0	8	0	0	164
其他收(支)現	(217)	1	(61)	(182)	488	564	1	611	(271)	349	(74)	502	1,709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5,800	4,177	6,134	4,285	5,413	6,727	5,452	10,329	10,097	6,809	7,234	12,947	85,404
減：非融資性支出													
營業支出	902	825	1,519	1,604	1,589	1,289	1,473	1,386	1,597	2,528	1,285	1,260	17,258
利息支出	15	14	14	14	10	5	8	7	5	5	5	6	108
所得稅	0	0	0	0	0	411	0	0	468	0	0	0	879
購料及外包支出	2,564	724	3,590	2,112	2,022	2,117	2,144	2,667	2,579	2,432	2,616	2,328	27,894
薪資及獎金等支出	1,008	671	1,087	641	635	700	664	1,605	807	729	740	730	10,017
投資支出	0	0	0	7	1	505	8	30	24	94	1	723	1,393
發放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0	0	2,055	0	0	0	2,05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	951	1,252	2,098	1,623	1,809	1,557	1,668	1,644	1,258	1,556	1,861	2,703	19,979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5,440	3,485	8,308	6,000	6,066	6,583	5,965	7,339	8,793	7,344	6,508	7,750	79,58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15,440	13,485	18,308	16,000	16,066	16,583	15,965	17,339	18,793	17,344	16,508	17,750	89,582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5,974	6,834	4,429	2,530	2,812	3,750	4,124	6,794	7,003	4,656	5,381	10,126	11,436
融資淨額													
發行新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發行公司債	2,996	0	0	0	5,000	0	0	0	0	0	0	0	7,996
借款增加(減少)	(2,827)	(232)	(184)	936	(4,206)	888	(321)	(1,095)	(1,811)	(1)	(452)	(41)	(9,347)
融資淨額合計(7)	169	(232)	(184)	936	794	888	(321)	(1,095)	(1,811)	(1)	(452)	(41)	(1,351)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16,142	16,602	14,245	13,466	13,606	14,637	13,803	15,699	15,192	14,655	14,929	20,085	20,085

111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目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0,085	22,093	22,983	21,252	19,366	16,293	15,055	15,472	13,652	13,172	13,234	13,588	20,085
加：非融資性收入													
營業收入	5,521	5,384	5,650	5,981	6,025	6,298	6,393	6,556	6,532	7,295	7,865	7,959	77,458
業外收入	3,861	97	1,206	934	98	1,288	3,143	106	102	97	114	102	11,146
投資收入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股利收入	0	0	76	0	0	0	79	8	0	0	0	0	164
其他收(支)現	(172)	0	0	0	0	0	0	(98)	0	0	(74)	0	(344)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9,209	5,481	6,932	6,914	6,123	7,586	9,615	6,571	6,634	7,392	7,905	8,061	88,424
減：非融資性支出													
營業支出	1,462	1,462	1,462	1,462	1,462	1,489	1,540	1,571	1,540	1,462	1,462	1,462	17,833
利息支出	29	6	6	6	44	6	6	6	6	6	6	6	134
所得稅	0	0	0	0	515	0	0	0	515	0	0	0	1,030
購料及外包支出	3,077	869	4,308	2,534	2,427	2,540	2,573	3,200	3,095	2,919	3,139	2,794	33,473
薪資及獎金等支出	1,109	729	1,195	780	730	770	730	4,265	888	802	802	802	13,603
投資支出	0	0	167	0	0	0	0	0	0	0	0	0	167
發放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0	0	4,721	0	0	0	4,72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	1,485	1,485	1,485	3,978	3,978	3,978	4,291	4,291	4,291	3,085	3,085	3,085	38,516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7,161	4,550	8,622	8,760	9,155	8,784	9,140	13,334	15,056	8,273	8,493	8,148	109,47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17,161	14,550	18,622	18,760	19,155	18,784	19,140	23,334	25,056	18,273	18,493	18,148	119,476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12,134	13,024	11,293	9,407	6,334	5,096	5,529	(1,291)	(4,770)	2,291	2,645	3,500	(10,967)
融資淨額													
發行新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發行公司債	3,000	0	0	0	0	0	0	5,000	0	0	0	0	8,000
借款增加(減少)	(3,041)	(41)	(41)	(41)	(41)	(41)	(57)	(57)	7,943	943	943	(57)	6,410
融資淨額合計(7)	(41)	(41)	(41)	(41)	(41)	(41)	(57)	4,943	7,943	943	943	(57)	14,41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22,093	22,983	21,252	19,366	16,293	15,055	15,472	13,652	13,172	13,234	13,588	13,443	13,443

(4)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政策及應付帳款政策：

年度	收款政策	付款政策
110年1~11月（實際）	平均約45~90天	月結60~120天
110年12月及111年度(預估)	平均約45~90天	月結60~120天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平均收款期間為 45~90 天。應付帳款依據本公司與各家廠商簽訂之付款條件為基準，平均而言，付款天期約落在月結 60~120 天。

B.資本支出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資金來源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1 月 (實際數)	12 月 (預估數)	合計 (預估數)	合計 (預估數)
增建廠房、購置廠務及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或 銀行貸款	17,276,000	2,703,000	19,979,000	38,516,000

註：本公司資本支出金額係預估値，實際支出將因應產業及市況而調整。

C.財務槓桿度及負債比率：

欣興電子(個體)報表	109 年度	110 年度 (預估)	111 年度 (預估)
財務槓桿度	1.06	1.02	1.02
負債比率	52%	52%	51%

註：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負債比率=總負債/總資產

基於財務槓桿度係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其財務槓桿度為1，數值愈大財務風險愈高，若該指數若為正數，則表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情況，故根據上表本公司之財務槓桿比率為1.02~1.06，顯示舉債經營係屬有利情況，而本次透過發行111年度第1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係運用於償還債務，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未來利率波動風險，因同屬負債性質，故負債比率尚無重大影響，對本公司長期穩健經營應有正面助益。

D.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本次公司債發行主要係考量取得穩定中長期資金，遂選擇於利率相對低檔時，發行固定利率之公司債以償還債務，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減少貨幣市場資金緊俏及利率變動風險，對本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具正面助益，符合穩健經營原則。

(5)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之情形：

原債務用途係用於維持日常營運周轉所需之資金需求，透過向金融機構借款取

得營運資金，以因應各項費用支出所需，維持公司正常運作，提升公司在市場中的競爭力，實有其必要性與合理性。

(6)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A.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預計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實際或預計之資金來源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1 月 (實際數)	12 月 (預估數)	合計 (預估數)	合計 (預估數)
增建廠房、購置廠務及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或銀行貸款	17,276,000	2,703,000	19,979,000	38,516,000
長期股權投資	自有資金	671,000	723,000	1,393,000	167,000

註：本公司資本支出金額係預估值，實際支出將因應產業及市況而調整。

B.必要性：

a.重大資本支出：由於雲端、AI、5G 基站應用興起，相關應用(伺服器、交換器、路由器)帶動大量 CPU、GPU、FPGA 及 ASIC 需求，承載前述晶片之 ABF 載板產能需求旺盛，為配合市場趨勢及客戶需求，增建廠房及擴充高階產能有其必要性。

b.長期股權投資：

(a)本公司 100%轉投資之孫公司欣興同泰(昆山)有限公司，為強化經營發展，預計將於 110 年 12 月增資美金 2,000 萬元，以支應其營運所需，調整財務結構，故有其必要性。

(b)本公司 77.95%轉投資之孫公司黃石群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為滿足大陸地區載板新產品量產需求，提升整體產能與生產效益，將於 110 年 12 月及 111 年 3 月分別增資美金 600 萬元，故有其必要性。

C.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a.重大資本支出：本公司主要資本支出為擴建新廠、現有製程技術升級、高階產能擴充、購置廠務設備、建構瓶頸製程自動化設備、及添購供營業使用的生產設備，以強化高階產品之製程能力及量產技術，提升良率及穩定量產品質，且擴大應用市場，此外，亦將部分舊廠設備資源整併至需要廠區，活化資產利用率，以發揮整體經營綜效。本公司戮力發展核心業務，亦致力環保節能新產品技術之開發，在科技發展同時也落實環境保護，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b.長期股權投資：

(a)欣興同泰(昆山)有限公司增資款項將用以調整其財務結構，支應營運所需，以健全該子公司經營發展。

(b)黃石群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資款將用於擴充產能，以因應其大陸客戶之載板需求，將使營運規模擴大進而提高其獲利能力，帶動集團整體營收獲利。

-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屆第十四次董事會議記錄

(節錄版)

時間：一一〇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二) 14時

地點：欣興電子山鶯廠 RD 大樓 201 會議室 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173 號

主席：曾董事長子章

記錄：劉映汝

出席董事：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曾子章、迅捷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簡誠謙、謝炎盛、林庭裕、陳來助共 5 人

採視訊會議出席董事：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簡山傑、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劉啟東、李亞菁、王聖煜共 4 人

請假董事：無

列席人員：李嘉彬(執行總經理)、郭政輝(執行總經理)、沈再生(財務處總經理)、賴美君(稽核主管)、徐興源(財務處副部長)、楊純娟(薪資主管)

採視訊會議列席人員：林瓊梅(財務主管)、許淑秋(會計主管)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記錄：知悉。

未執行完畢之議案進度追蹤：知悉。

參、報告事項：略。

肆、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伍、討論事項

討論案一~討論案七：(略)。

討論案八

案由：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提請核議。

說明：

- (一)為支應產能擴充、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及/或支應業務擴展等中長期資金需求，本公司擬募集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1.發行總額：不超過新台幣捌拾億元，得自董事會決議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發行
 - 2.發行期間：得視市場狀況發行不同年期之債券，以不超過10年為原則。
 - 3.票面利率：採固定利率發行，依定價結果決定。
 - 4.票面金額：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 5.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6.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按票面利率，每屆滿一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7.還本方式：採分次還本或到期一次還本。
 - 8.資金用途：支應產能擴充、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及/或支應業務擴展等中長期資金需求。
 - 9.擔保方式：無擔保。
 - 10.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 (二)預計可能效益：本次擬發行之固定利率公司債，係屬中長期資金，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未來融資利率波動風險。
- (三)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時效，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視市場情況及實際需要，於前述主要發行條件範圍內，決定本案每次債券名稱、發行總額、債券期間、票面利率、資金來源、計畫項目、發行相關機構、資金用途、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還款事宜等發行條件、辦法、細節及其他相關事宜。任何與本案有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要求修正、或因客觀因素而須變更或補充、或有其他未盡事宜等，亦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全權處理之。
- (四)本案經董事會決議後，擬向主管機關申報募集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取得申報生效函完成募集後，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債券櫃檯買賣。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以下略。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15時32分

主席：曾子章

記錄：劉映汝

承銷商總結意見

(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且銷售對象僅限專業投資人者適用)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面額新臺幣壹佰萬元發行，發行總額為新臺幣參拾億元整，並委託本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承銷商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此致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韓蔚廷

承銷部門主管 黃靖樺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7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欣興電子）委託，擔任欣興電子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欣興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韓蔚廷

日期：110 年 12 月 27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欣興電子）委託，擔任欣興電子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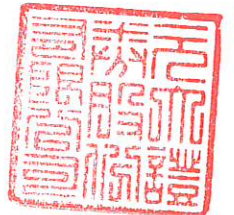
- 一、欣興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偉



日期：111 年 / 月 3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欣興電子）委託，擔任欣興電子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欣興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總經理 尚瑞強

日期：111 年 1 月 3 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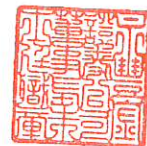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受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欣興電子）委託，擔任欣興電子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欣興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董事長 朱士廷



日 期：111 年 1 月 3 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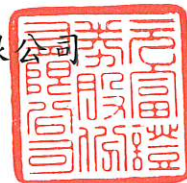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受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欣興電子）委託，擔任欣興電子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欣興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陳俊宏

日期：111 年 1 月 3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欣興電子）委託，擔任欣興電子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欣興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姜克勤



日期：111 年 1 月 3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欣興電子）委託，擔任欣興電子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欣興電子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許道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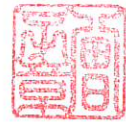
日期：/// 年 / 月 / 日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子章



僅供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發行 111 年度第 1 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公開說明書使用